

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04 月 21 日

發稿單位：觀護人室

連 絡 人：主任觀護人許瑜庭

連絡電話：02-2833-1911*2001

士林地檢署修復式司法 從憤怒到寬恕 感受正義的到來

法律的目的是在追求正義，而修復式司法則在關注法律背後的情感價值，重視追求真相與真誠道歉，讓正義真正到來。

阿明(化名)曾是叱吒風雲，縱橫商場的老手，退休後體弱多病，成為醫院的常客，在一次門診中，由於身體病痛拖垮情緒，因不耐久等而辱罵護理師，小詠(化名)滿腹委屈，她表示長大後，不斷為家庭奔波勞碌，下班後要照顧重病的父親，上班時也一直兢兢業業堅守崗位，雖然蠟燭兩頭燒，仍用心守護每一位病人，公然的言語暴力對她打擊很大，士林地檢署透過修復式司法，讓阿明及小詠面對面說出內心的感受，彼此盡釋前嫌，阿明能深刻反思自己的行為，明瞭公民的責任，真心道歉；而小詠從憤怒到寬恕，未來會持續傳承白衣天使的精神，用愛來點亮他人的生命。

士林地檢署張云綺檢察長於民國 99 年法務部辦理「修復式司法試行方案」時，各項活動親力親為，她表示修復式司法的目的在於彰顯正義並建立一個和諧的社會，犯罪通常為被害人帶來難以抹滅的夢魘，甚至長年深陷傷痛泥淖，在修復及寬恕之路，有助於走出仇恨的囚牢，而此時的修復促進者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。

為了增加修復促進者的知能，士檢今（114）年至 3 月底共辦理 13 件修復案件，為延攬相關領域的新血加入修復促進者行列，於本（114）年 4 月 21 日結合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士林分會辦理修復促進者精進訓練，並邀請士林榮觀協進會及更生保護會士林分會共襄盛舉。本次課程由士林地檢署盧惠珍主任檢察官及廖怡婷律師擔任講師，盧

主任介紹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，廖律師則經由實務案例讓與會者充分瞭解修復式司法。

在活動最後，為因應政府積極打詐，本次張檢察長親自為與會者講解打詐新法內涵，期許與會者都成為打詐尖兵，共同建立防詐網絡，並呼籲大家在親友圈互相提醒，共同阻詐。



士林地檢署張云綺檢察長



前排左 4：士林地檢署張云綺檢察長
 前排左 3：士林地檢署盧惠珍主任檢察官
 前排左 5：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士林分會林志銜主委



前排左 4：士林地檢署張云綺檢察長
 前排左 3：士林地檢署盧惠珍主任檢察官
 前排左 5：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士林分會林志銜主委



士林地檢署盧惠珍主任檢察官

